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精神，通过列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报告期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6 年 2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 2、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2 月 5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1、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3、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5、201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6、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9、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 12、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的议案

13、2016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方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4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三）2016 年 4 月 28，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4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四）201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二期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7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五）2016 年 8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8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六）2016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七）2016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决议公告刊登在 2016 年 10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二、监事会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 2016 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董事会运作规范。决策合理、程序合法，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履行了诚信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 2016 年度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认真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不当的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四）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进行核查后认为：2016 年度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事项。

（六）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机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

况。

(七)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2016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关于上市公司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和《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内幕信息保密、管理工作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个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在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涉及公司内幕信息的事项中，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内幕信息保密管理等工作，保证了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7 年，监事会将继续遵循诚信原则，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切实做好各项工作，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14 日